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采购需求书

项目名称：东水嶂县级自然保护区—补充勘界立标项目

采购单位：龙川县林业局

采购日期：2026年7月17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

东水漳县级自然保护区—补充勘界立标项目。

（二）项目概况

龙川东水漳县级自然保护区因受省道 S238 线四都至贝岭段二级公路改建工程影响，于 2024 年经省林业局批复调整了范围。调整后，保护区现行边界与初次勘界立标所依据的整合优化边界差异较大，两者不重合边界长度达 23,692.59 米，占比 83.2%，已无法满足自然保护地规范化管理要求。根据《广东省林业局关于同意龙川东水漳县级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的复函》（粤林复函〔2024〕67 号）要求，需重新完成勘界立标工作。

二、服务内容

东水漳县级自然保护区调整后边界与整合优化后边界（初次勘界立标所依据的界线）存在较大差异，需开展补充勘界立标工作，相关成果需符合国家、省、市技术规范及要求。

三、服务时限要求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四、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登记入库的中介服务机构。

3. 具有测绘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乙级及以上。

五、项目报价要求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总价。

3. 计价标准: 参考《关于印发<林业行业调查规划项目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林建协〔2018〕15号）、《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建设部关于发布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

六、公开选取方式

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方式选取项目服务单位。

七、收费/计费标准

报总价，最高限价为 189300 元，下限价为 185000 元。

八、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九、验收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十、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十一、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解决争议方法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违背。

2. 对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